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苏-0695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 告 文 号：立信中联审字[2021]苏-0695号

客 户 名 称：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 备 时 间：2021-10-27 11:01:39

签字注册会计师：江小三

刘德徐



0000202110001992

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1]苏-0695号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事务所电话：84782703

传 真：84782700

通 讯 地 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雨花客厅2栋1110室

电 子 邮 件：zhongwei2@trochcpa.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lxzljjs.com/

防伪标识是用以证明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事务所出具的特定标记，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事务所的主任会计师对事务所上报的相关业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特此说明，请知悉。

防伪查询网址：<http://fwgl.jicpa.org.cn/js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index>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苏-0695 号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溢”）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7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柏溢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柏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柏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柏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柏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柏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柏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柏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京市

2021 年 10 月 22 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7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70,426.09	2,991,69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327,795.27	818,978.12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98,221.36	3,810,674.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688,599.14	54,226,249.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455,598.29	7,585,099.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47.83	19,48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14,745.26	61,830,833.32
资产总计	67,712,966.62	65,641,508.13

资产负债表

2021年7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5,485.36	6,706.18
其他应付款	61,568,493.82	59,754,983.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693,979.18	59,761,689.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1,693,979.18	59,761,68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981,012.56	-4,120,18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18,987.44	5,879,81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712,966.62	65,641,508.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1年1-7月

编制单位：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12,765.29	2,332,781.52
其中：营业收入	4,212,765.29	2,332,781.52
二、营业总成本	4,124,660.26	3,617,620.78
其中：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851.79	6,882.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03,750.05	3,564,540.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09,802.97	-3,557.52
其中：利息费用	1,813,510.42	
利息收入	4,707.45	4,587.5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2.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255.45	-52,158.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105.03	-1,284,839.2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105.03	-1,284,839.26
减：所得税费用	-51,063.86	-13,039.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68.89	-1,271,799.65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168.89	-1,271,799.65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7月

编制单位：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185.60	2,837,69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7.45	4,58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893.05	2,842,27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00.00	64,1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565.52	163,03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698.13	771,29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163.65	998,4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729.40	1,843,84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18.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18.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46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46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4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409.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40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09.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8,729.40	1,555,49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1,696.69	1,135,44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26.09	2,690,937.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2021年1-7月

编制单位：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与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9,818.55

-4,120,181.45

139,168.89

139,168.8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

2021年1-7月

编制单位: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151,618.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151,618.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71,799.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1,799.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与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879,818.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7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取得南京市江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5588893988,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由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持股比例为 100%。法定代表人:范文新,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纺织科技工业园。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对所投资资产的管理;实物租赁;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办公设备、办公用品、建筑装饰材料加工、生产、销售;仓储服务;服装设计;面料研发;物业管理;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

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八)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评级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

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项目	组合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2%	10%	30%	60%	80%	100%

(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单独计算未发生预期信

用损失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计算。单项计算已确认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计算。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和计算方法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应收账款-政府机关

组合 2 应收账款-非政府机关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项目	组合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应收 账款	政府机关	不计提坏账准备					
		非政府机关	2%	10%	30%	60%	80%	100%

(十)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本附注“三、（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单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照前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
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
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
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
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
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
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
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
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
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
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
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
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
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
时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
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
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
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

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	2.77-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估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企业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企业;
- (2) 企业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 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企业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在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房屋出租，皆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3.58	783.58
银行存款	4,169,642.51	2,990,913.1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170,426.09	2,991,696.69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27,795.27	818,978.12
合计	3,327,795.27	818,978.12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09,986.60	100.00	282,191.33	100.00	896,914.00	77,935.88
其中：账龄组合	3,609,986.60	100.00	282,191.33	100.00	896,914.00	77,935.88
合计	3,609,986.60	100.00	282,191.33	100.00	896,914.00	77,935.88

(2) 组合中，账龄组合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60,016.60	79.23	57,200.33	146,944.00	16.38	2,938.88
1-2 年				749,970.00	83.62	74,997.00
2-3 年	749,970.00	20.77	224,991.00			
合计	3,609,986.60	100.00	282,191.33	896,914.00	100.00	77,935.8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77,935.88			77,935.8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4,255.45			204,255.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82,191.33			282,191.33

2、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7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个人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南京鸿祺服饰有限公司	2,951,805.00	房租、物业费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440,804.00	房租、物业费
江苏南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7,977.60	房租、物业费
西藏汇鸿饮料销售有限公司	37,800.00	房租、物业费
南京史丹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1,600.00	房租、物业费

单位/个人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合计	3,609,986.60	

(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4,136,092.38	5,923,397.01	8,415.00	70,067,904.3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4,136,092.38	5,923,397.01	8,415.00	70,067,904.39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216,068.25	3,617,424.12	8,162.64	15,841,655.01
（2）本期增加金额	1,233,440.01	304,210.23		1,537,650.24
—计提	1,233,440.01	304,210.23		1,537,650.2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449,508.26	3,921,634.35	8,162.64	17,379,305.25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686,584.12	2,001,762.66	252.36	52,688,599.14
（2）年初账面价值	51,920,024.13	2,305,972.89	252.36	54,226,249.38

(四)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880,116.80	8,880,116.8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880,116.80	8,880,116.80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295,016.83	1,295,01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501.68	129,501.68
—计提	129,501.68	129,501.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24,518.51	1,424,518.5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55,598.29	7,455,598.29
(2) 年初账面价值	7,585,099.97	7,585,099.97

(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2,191.33	70,547.83	77,935.88	19,483.97
合计	282,191.33	70,547.83	77,935.88	19,483.97

(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7,900.00	37,9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900.00	37,9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900.00	37,900.00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合计		37,900.00	37,900.00	

(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25,485.36	6,706.18
合计	125,485.36	6,706.18

(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568,493.82	59,754,983.40
合计	61,568,493.82	59,754,983.40

1、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及利息	61,313,510.42	59,500,000.00
往来款	20,313.40	20,313.40
保证金	234,670.00	234,670.00
合计	61,568,493.82	59,754,983.40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59,500,000.00	借款
合计	59,500,000.00	

(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20,181.45	-2,848,381.8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20,181.45	-2,848,381.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168.89	-1,271,799.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81,012.56	-4,120,181.45

(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12,765.29		2,332,781.52	
合计	4,212,765.29		2,332,781.52	

(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印花税		1,102.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9.98	3,718.57
教育费附加	4,061.81	1,236.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4.3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6,851.79	6,882.15

(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	316,540.00	607,357.63
交通费	1,300.00	2,100.00
工资	37,900.00	64,100.00
折旧费	1,537,650.24	2,635,971.84
水电物管费	19,289.55	6,755.46
保险费	19,568.58	19,568.58
无形资产摊销	129,501.68	222,002.88
绿化费	42,000.00	
中介机构费用		3,500.00
招待费		3,184.00
合计	2,103,750.05	3,564,540.39

(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813,510.42	
减：利息收入	4,707.45	4,587.52
汇兑损益		
手续费	1,000.00	1,030.00
合计	1,809,802.97	-3,557.52

(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255.45	-52,158.44
合计	-204,255.45	-52,158.44

(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063.86	-13,039.61
合计	-51,063.86	-13,039.61

(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168.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4,255.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7,650.24
无形资产摊销	129,501.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13,510.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63.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3,072.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779.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729.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70,426.0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91,696.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8,729.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170,426.09	2,991,696.69
其中：库存现金	783.58	783.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69,642.51	2,990,913.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26.09	2,991,696.69

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 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外贸	12,900.00	100.00	100.00

2、其他重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中锦益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最终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西藏汇鸿饮料销售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南京鸿祺服饰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中锦益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收益		2,402.68
合计			2,402.6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西藏汇鸿饮料销售有限公司	房屋	36,067.8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	899,067.28	476,190.4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	14,987.84	140,237.82
南京鸿祺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	2,104,573.38	
合计		3,054,696.39	616,428.27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西藏汇鸿饮料销售有限公司	37,800.00	756.0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			146,944.00	2,938.8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	440,804.00	8,816.0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南京鸿祺服饰有限公司	2,951,805.00	269,027.70	749,970.00	74,997.00
合计		3,430,409.00	278,599.78	896,914.00	77,935.88

(2) 应付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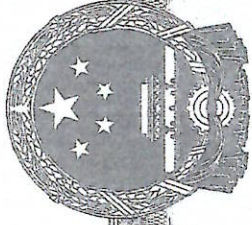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61,313,510.42	59,500,000.00
合计		61,313,510.42	59,500,000.00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止，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江苏柏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068682757H

(1/1)

编号 32011400020210122015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负责人 江小三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2月11日至****

营业场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2幢1110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 01 月 22 日